

辐射的骗局

莱纳斯稀土厂所带来的环境威胁

2014 年 6 月 20 号内容摘要

[关闭关丹莱纳斯稀土厂] 莱纳斯公司必须关闭在关丹的稀土提炼厂（LAMP），直到最佳的环境保护协议落实，以及寻获辐射废料输出大马的完整方案。

[推动东南亚区域绿色发展以维护大自然] 鉴于上述情况，马来西亚联邦政府必须拒绝批准莱纳斯公司的永久营运执照 – 并优先保障公众和环境的利益，同时推动东南亚区域的绿色发展。

[避免双重标准 勿把污染物弃置于他国] 澳洲和日本政府，以及在大马的莱纳斯利益相关者，必须秉持同样的环境保护标准，如同他们对自己的环境需求一样。

内容摘要

莱纳斯是一家澳洲稀土矿业公司，它在马来西亚东海岸关丹建立了价值超过十亿澳元的稀土提炼厂。莱纳斯工厂将成为世界上最大的稀土加工厂之一，同时也带来了一系列的棘手环境和社会问题。

这报告建议，马来西亚当局应暂停莱纳斯的临时营业执照，并拒绝批准 2014 年 9 月开始的永久营运执照，除非莱纳斯完成对其设施的缺陷进行彻底维修，提升保护措施，并实施安全和可接受的方案，以便能够处理工厂的放射性废物，把废料输出马来西亚境外。

绿色和平组织认为，马来西亚当局应该关闭位于关丹莱纳斯工厂的运作，直到最佳环境保护的标准实践-这方案也包括不把辐射废料储存或弃置在马来西亚。

莱纳斯工厂的设施不是采用最佳科技建造而成。莱纳斯没有在马来西亚实施最佳环境保护的举措；在气体排放，废水排放和临时废料处置方面，也没有按照国际标准操作。此外，莱纳斯没有具体的废物处理系统，尤其是在辐射废料处置方面。另外，莱纳斯也没有提供足够的信息来进行了详细的环境影响评估，因此工厂对环境的全面影响仍然是个谜。

作为一家澳洲公司，莱纳斯可以，也应该采取根据他国制定或更高的国际标准。马来西亚的环境保护法令比其他国家如澳洲较为宽松，因为那里的公司必须经过更严格的审查才能注册。

在莱纳斯工厂的审批和建设过程中，公共资讯和公众参与度非常少。莱纳斯提供给监管机构以获取营业执照的文件也显然不足，资讯也不能公开给民众。这些情况造成当地居民不满，过后也引发了一连串的抗议行动。

公众对莱纳斯强烈的抗议行动，都能在关丹和巴洛的地区看到，渐渐地也成了全国人

民关注的课题。这起事件激发了公民对环境和健康影响的关注;特别是大量放射性物质和有毒废物所产生的影响，至今莱纳斯还没有提出一个安全，合法和可靠的解决方案。

除非找到当地居民满意和接受的解决方案，否则关闭莱纳斯工厂将是最好的选择。在解决方案中，过程必须透明并有完整的公众咨询和决策权，包括提供完整和详细的环境影响评估和实行符合国际标准的技术。工厂必须负责任和安全地处理放射性废料，不能把废料留在国内。

这报告指出，莱纳斯未能对马来西亚提供足够的保障，证明了其业务在国内的运作已失败，所以马来西亚政府绝对有权力终止莱纳斯的临时营运执照（TOL），尤其是缺乏放射性废料的处置系统。这工厂几乎没有产生任何稀土元素(REE)，所以关闭工厂也很难影响全球稀土的市场。

通过采用这些建议，马来西亚政府将对所有稀土业传达一项强烈的讯息：无论是在工业化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任何地方都不允许有环境污染的举动发生。

如果您尚未注册，请查看这里的全文报告（[链接](#)）

报告中详细的建议包括：

对于莱纳斯公司：

1. 关闭在关丹的莱纳斯稀土提炼厂（LAMP），直到可靠，透明的环保协议和条件落实，以及寻获处置放射性废物和废料输出大马的完整方案。
2. 确保莱纳斯公司的政策按照最高标准进行所有运作，至少符合澳洲法律下的标准。

对于马来西亚联邦政府和彭亨州议会：

特别是关丹的莱纳斯公司：

1. 拒绝给予莱纳斯公司永久营运执照，以确保人民的健康和福祉，保护环境，直到公司机构出现可靠和国际认可的最佳环保协议以及关丹工厂的运作条件，并提出对马来西亚以外的放射性废物处置系统和可接受的解决方案。

马来西亚应该展示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

1. 开发可保护环境和公众健康利益的可持续发展的指导方针。政府考虑对环境的关键项目和投资项目时必须有效地实施下列规定：
 - (i) 预防原则
 - (ii) 污染者自付原则
 - (iii) 公共及社会的接受程度作为环境评估和相关准证审批的程序;和
 - (iv) 设立污染物登记制度并要求公司提供环境信息，以及制定和实行“公众知情权”政策；

对于澳洲联邦政府：

设定监督和执行机制，采用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并同时应用在海外的澳洲企业。

对于日本政府：

作为日本石油，天然气和金属矿物资源机构（JOGMEC）的业主，也是莱纳斯在马来西亚最重要的资金提供者，停止所有的投资计划，避免红泥山辐射废料事件重演。

对于巴斯夫股份公司 (BASF SE)，西门子股份公司 (Siemens AG) 和其他企业：

拒绝与莱纳斯供应合同，只要这公司不符合最佳环境保护实践并继续逃避辐射废料处理的责任。